

证券代码：874692

证券简称：巴特股份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 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对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11 月 24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增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提名程秋波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 任免原因

因公司拟增加董事会席位数，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名程秋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三) 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程秋波，男，汉族，1984 年 10 月生，安徽宿州人，安徽理工大学机械设计及其自动化专业毕业，中共党员；2008 年 7 月参加工作，现任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星巴特（泰国）有限公司总经理。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任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正常发展的要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董事会提名的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程秋波的个人履历、工作情况等相关资料，符合挂牌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徐州巴特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